

附件 2

福州市文化和旅游局 2022 年度“双随机、一公开”抽查计划表

序号	抽查事项名称	抽查对象	抽查比例	抽查频次	抽查方式	抽查内容及要求	抽查计划			抽查模式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1	广播电视台播出内容的监管	县级以上广播、电视播出机构	5%	2	收听收看	是否存在违规播放节目的行为；是否有制播含禁止内容的广播电视节目；是否存在违反电视剧内容管理规定的行为。	5 月	12 月		直管制
2	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活动监管	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单位	5%	2	现场检查	是否存在违反《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管理规定》的行为。	5 月	8 月		直管制
3	广播电视广告播放检查	广播频率、电视频道	5%	2	收听收看	是否存在违反《广播电视广告播出管理办法》有关广告内容、播出制度规定的行为。	6 月	12 月		直管制
4	播出机构检查	广播电台、电视台及广播频率、电	5%	2	现场检查	是否按总局批准的设立主体、台名、呼号、台标、节目设置范围、节目套数、传输覆盖范围、方式进行播放节目。	7 月	9 月		直管制

序号	抽查事项名称	抽查对象	抽查比例	抽查频次	抽查方式	抽查内容及要求	抽查计划			抽查模式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视频道								
5	互联网等信息网络传播视听节目监管	信息网络传播视听节目单位	10%	1	网络巡查	是否含有禁止通过信息网络传播内容；是否建立节目审查、安全播出的管理制度；是否向未持有《信息网络传播视听节目许可证》的机构提供有关服务；是否链接或集成境外互联网站的视听节目等。	8 月			直管制
6	广播电视安全播出情况检查	安全播出责任单位	5%	2	现场检查	对广播电视播出、传输、覆盖的系统配置、运行维护及技术管理和应急处置准备等情况进行检查。	6 月	10 月		派单制
7	卫星地面接收设施检查	取得《接收卫星传送的境内/外电视节目许可证》的单位和個人	5%	2	现场检查	是否存在违规接收、传输境内/外卫星电视，违规安装卫星地面接收设施等行为；对卫星地面接收设施的安装使用情况进行检查。	6 月	11 月		派单制

序号	抽查事项名称	抽查对象	抽查比例	抽查频次	抽查方式	抽查内容及要求	抽查计划			抽查模式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8	卫星地面接收设施安装服务活动监管	从事卫星地面接收设施安装服务活动的机构	10%	2	现场检查	卫星地面接收设施安装服务机构是否按照《卫星地面接收设施安装服务许可证》载明的业务类别、服务区等事项从事卫星地面接收设施安装服务活动；是否与生产企业有除供货以外的其他利益关系；是否对未获得接收许可的用户提供卫星地面接收设施安装服务等。	6 月	11 月		派单制
9	有线广播电视节目传送情况抽查	广电网络集团及各地分公司	5%	2	现场检查	对有线广播电视运营服务提供者的节目传送套数、传输覆盖范围方式进行检查。	6 月	11 月		派单制

序号	抽查事项名称	抽查对象	抽查比例	抽查频次	抽查方式	抽查内容及要求	抽查计划			抽查模式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10	旅游市场监管	出境旅行社、国内旅行社	出境旅行社 5%；国内旅行社 10%	2	明查 暗访	1、经营旅行社业务以及从事导游、领队服务是否取得经营、执业许可；2、旅行社的经营行为；3、导游和领队等旅游从业人员的服务行为。	7 月	11 月		直管制

序号	抽查事项名称	抽查对象	抽查比例	抽查频次	抽查方式	抽查内容及要求	抽查计划			抽查模式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11	娱乐场所监管	娱乐场所	3%	2	明查暗访	歌舞娱乐场所播放、表演的节目是否含有禁止内容，使用的歌曲点播系统是否连接至境外曲库，歌舞娱乐场所是否接纳未成年人，是否擅自变更场所使用的歌曲点播系统；游艺娱乐场所是否设置未经文化主管部门内容核查的游戏游艺设备，是否擅自变更游戏游艺设备；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事项。	8 月			直管制
12	艺术品经营单位监管	艺术品经营单位	3%	2	明查暗访	是否经营含有禁止内容的艺术品；不能证明经营的艺术品的合法来源；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事项。	8 月			直管制

序号	抽查事项名称	抽查对象	抽查比例	抽查频次	抽查方式	抽查内容及要求	抽查计划			抽查模式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13	互联网上网服务经营场所监管	互联网上网服务经营场所	3%	2	明查暗访	是否接纳未成年人进入营业场所；擅自停止实施经营管理技术措施；未悬挂《网络文化经营许可证》或者未成年人禁入标志；未按规定核对、登记上网消费者的有效身份证件或者记录有关上网信息；变更名称、住所、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网络地址或者终止经营活动，未向文化行政部门办理有关手续或者备案；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事项。	8月			直管制
14	互联网文化经营单位监管	互联网文化经营单位	3%	2	明查暗访	经营性互联网文化单位是否未在网站首页的显著位置标明文化行政部门颁发的《网络文化经营许可证》编号或者备案编号；经营性互联网文化单位经营进口互联网文化产品是否未在其显著位置标明文化部批准文号、经营国产互联网文化产品未在其显著位置标明文化部备案编号；经营性互联网文化单位是否擅自变更进口互联网文化产品的名称或者增删	8月			直管制

序号	抽查事项名称	抽查对象	抽查比例	抽查频次	抽查方式	抽查内容及要求	抽查计划			抽查模式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内容；经营性互联网文化单位经营国产互联网文化产品是否逾期未报文化行政部门备案；经营性互联网文化单位是否提供含有禁止内容的互联网文化产品，或者提供未经文化部批准进口的互联网文化产品；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事项。				